



論鍾怡雯散文書寫：「凝視」中的原鄉

——一個離散 / 反離散個案的討論

曾維龍

(拉曼大學中文系助理教授)

—、

在馬華文學的場域中，留台的或旅台的馬華作家始終佔有一席位子。張錦忠曾闡述一九八〇年代一批從馬來西亞遠赴台灣深造，如何參與和影響台灣文學場域的產生，繼而形成「馬華」籍的「在台」作者群體系¹，甚至構成了不同世代譜系。他們的作品相對台灣在地的文學而言構成了「他者」的具體存在。從李永平的《拉子婦》，到王潤華、張貴興、潘雨桐、鍾怡雯、陳大為、黃

¹ 張錦忠，〈(八〇年代以來)台灣文學複系統中的馬華文學〉，《南洋論述：馬華文學與文化屬性》，(台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第135-150頁。有關馬華文學在台的發展和立足，亦可參考陳大為〈從馬華「旅台」文學到「在台」馬華文學〉，《華文文學》總第113期(2012年6月)，第43-49頁。

錦樹等連牘作品，他們「在場」的意識讓身分認同、異域書寫、文化屬性等等比較文學的議題成為焦點。他們的共同點是生於南洋，爾後遠赴台灣，並且在文學上有著相當的成就。不管當中有多少位已經回到馬來西亞，或是持續留在台灣生活、工作。然而在兩地之間穿梭離散，卻成了他們的常態。

鍾怡雯的抒情散文於一九九〇年代獲獎無數，幾乎囊括了當時台灣重要的文學獎項。從那個時候開始，她的散文在台灣備受矚目。截至二〇一四年，鍾怡雯已在台灣出版了八本散文集，分別為《河宴》（1995）、《垂釣睡眠》（1998）、《聽說》（2000）、《我和我豢養的宇宙》（2002）、《飄浮書房》（2005）、《野半島》（2007）、《陽光如此明媚》（2008）和《麻雀樹》（2014）²。二〇一一年，九歌出版社策劃出版新世紀台灣散文的經典作品集，其中一部即為《鍾怡雯精選集》³。這部選集輯錄了她二〇〇八年之前七部散文集的主要作品，同時附上她的散文寫作年表和重要評論索引，儼然進入台灣文學經典化的一部分。

² 中國大陸也為鍾怡雯出版散文集，如《垂釣睡眠》（成都：四川文藝出版社，2001年）、《驚情》（廣州：花城出版社，2005年）、《島嶼紀事》（山東：山東文藝出版社，2007年）、《捱日子》（南京：江蘇鳳凰文藝出版社，2015年）。這四本散文集主要從鍾怡雯過去出版或得獎散文中選取篇章，集結成書。

³ 台灣九歌出版社的「新世紀散文家系列」由陳義芝主編，其他收錄的散文家有林文月、董橋、蔣勳、周芬伶、楊照、余光中、劉再復、王德威等。

事實上，回顧鍾怡雯的過去，她的經歷算不上崎嶇。一九六九年，她出生在馬來西亞一個偏遠鄉鎮。在這塊土地上經歷一九七〇年代至一九八〇年代的成長期。一九八八年遠赴台灣留學，就讀台灣師範大學國文系。一九九三年至二〇〇〇年期間繼續在台灣師範大學完成碩、博班。一九九八年起，即在元智大學中語系專任教職至今。相對於曾經經歷過二戰時期的馬華作家或南來文人，鍾怡雯成長的年代並非最為艱辛的年代。然而在馬來西亞華人政治史的脈絡中，卻是最為壓抑的時期。⁴

從某種意義上來說，鍾怡雯所經歷過的生活應當只有兩種經驗：一是已在南洋風土紮根，傳統華人鄉鎮的生活經驗；一是她（毫無選擇餘地的情況下）選擇離鄉的求學與在他鄉求存的生活經驗。她的創作與得獎生涯則是她大學第三年開始至今⁵。這裡存在的疑問是：類似的經歷是否屬於「離散」(diaspora)的一種？她的創作算得上是「離散文學」的範疇嗎？本文以鍾怡雯為個案對象，探討「離散」(diaspora)與「反離散」之間的辯證關係。前者最早是描述猶太族群的離散世界各地的境況，後經常被挪用以討論族群在全球之間離鄉與被放逐之間游移的狀態⁶；後者則是史書

⁴ 一九八〇年代的政治壓抑，可以從眾多馬華文學的作品文本中閱讀到相關描述，如傳承得的政治抒情詩集《趕在風雨前》、方昂的政治詩集《鳥權》、游川的短詩、小黑的小說，這裡不另贅言。

⁵ 訪鍾怡雯，2011年11月22日，台灣元智大學。

⁶ 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馬來西亞華人研究學刊》第14期（2011年），第47頁。

美藉以批判「中國人的離散」(the Chinese diaspora) 的工具概念，解構其背後所蘊含的中國中心論或以中國為本位的意識形態⁷。

「反離散」作為一種方法或視角，是否可藉鍾怡雯的個案檢視離散文學的合理性呢？本文擬從鍾怡雯散文創作歷程中所呈現的所謂「原鄉」—「離散」書寫的張力開始，嘗試檢驗近年來熱切討論的華語語系文學，反思鍾怡雯散文創作在馬華文學研究的定位和意義。

二、

關於「離散」，林幸謙這麼描述：「離散文學自古已含有自我流放的生活狀態，亦有脫離家鄉與親故的放逐主題。從較嚴格的離散理論而言，今日離散一詞更進一步指涉了較為繁複的內涵，當代離散者往往搖擺在台灣本土、大陸家鄉故土和西方異鄉之間，擁抱不止一個以上的歷史、一個以上的時空、以及一個以上的過去與現在」⁸。他提出了余光中、馬森、白先勇、鄭愁予、張錯等例子，認為他們具有多重的離散性質，除了第一層次的漂移，還有第二層次的家漂移過程。前者指的是從原居地／文化母體原鄉

⁷ 史書美，〈反離散：華語語系作為文化生產的場域〉，《馬來西亞華人研究學刊》第16期（2013年），第1-22頁。

⁸ 林幸謙，〈台灣海外作家群體及其多元化離散現象〉，收錄於《戰後香港、台灣、馬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2015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2015年），第91頁。

遷居到第二居留地；後者則是從第二居留地再次向外移往居留地，如美國⁹。從他的討論中，所謂「離散」至少呈現三種維度：一是空間的維度，其次是時間的維度，最後是空間與時間場景之間的歷史維度。離散者往往在以上三者之間相互擺蕩，並構成「離散意識」存在的基礎。就此意義而言，他所指稱的離散不僅僅是一種靜態的現象，同時也是一種動態或未完成式的過程。易言之，「離散」作家一方面對「離散」自身存有強烈意識，另一方面在離散漂流過程中對回不去的「原鄉」存在著想像、依存、尋找和回溯的況味。離散意識和原鄉的書寫意象重疊，形成寫作張力。這一批作家離散在外，既與當地的社區緊緊相依，文化上又和中國傳統母體層層相扣。他們的「離散」與中國近現代史中的國共內戰密切有關。

對比當下的中國大陸而言，改革開放至今的新移民和上一世紀因戰爭、飢餓以及政、經因素而從家鄉流離在外的移民已有所差異。事實上，二戰以後無論是冷戰格局，或是退守台灣而形成國、共兩黨對峙的狀況，均影響著離散在各處的華人、華裔。「離散中國人」或是「世界」華人在「源」與「流」的討論中，離不開當下中國崛起背後所蘊含的統戰和帝國主義意識形態。史書美從後殖民主義理論的脈絡中，對此保持著強烈的批判和質疑。從批判「離散中國人」開始，最後借鑒英語語系、法語語系等等概念，提倡「華語語系」以重新定義和描述當下流離在世界各處的

⁹ 林幸謙，〈台灣海外作家群體及其多元化離散現象〉，第 89 頁。

華人社群。華語語系社群的論述在歐美學術圈引起注意，最後在港、台，甚至在新加坡和馬來西亞之間也引起迴響。在這當中，與「華語語系」理論相關的除了史書美以外，又以王德威的論述最有代表性¹⁰。他們提出的觀點尤其受到世界各區域華文文學研究者的重視。如何重新界定與描述在世界各處以華語／文為媒介的文學現象和作品，成了學術話語爭奪的主題。事實上，中國大陸學界自一九九〇年代末開始，即關注港、澳、台文學，進而逐步擴展至海外華文文學，以至於世界華文文學。在爭論世界各區域華文文學該是「語種的華文文學」，抑或是「文化的華文文學」當兒，史書美從離散理論導向華語語系研究（Sinophone studies）的論述從另一路徑重新定義和描述發生於世界各處的華語／文文學現象。恰好與中國大陸學界熱切提倡的世界華文文學論述架構重疊，甚至相互牴牾。

史書美指稱華語語系研究是「對處於中國和中國性（Chineseness）邊緣的各種華語（Sinitic-language）文化和群體的

¹⁰ 按林肇豐的整理，關於「華語語系文學」迄今為止的理論主張大致有二：一是來自王德威把中國既「包括」又「在外」的群體想像，另一種則是史書美主張的「不包括中國」，或者更精確的說「有別於中國文學與『世界華文文學』研究將中國置於霸權原型的位置」的華語文化群體。見林肇豐，〈「本土」作為一種策略：華文／華語語系文學、台灣文學與香港文學諸問題〉，收錄於游勝冠編，《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里仁書局，2016年），第332-333頁。

研究」¹¹。這一群體所生產的文學作品，更為準確的稱呼應當是「華語語系文學」。史書美的討論既是指向語言層面，也同時指向文化層面，其核心就在她所批判的「中國性」(Chineseness)或中國國族本位中心。從這角度而言，與其說她的「反離散」(Against Diaspora)的「反」(Against)是一套批判策略，不如說是對中國本位的文化霸權或國家主義意識形態的反制¹²。在她的論述中，「華語語系」應當取代「離散」這一概念。前者力促保持自身族群身分與在地社區之間的關係，後者則與當下中國崛起、民族中心主義的政治語境糾纏不清，其背後是冷戰思維和國、共兩黨之間的統戰意識形態之爭的遺產。百年過去，從上個世紀自中國大陸移民遷徙至世界各地的漢族、華人，在歷經幾代人以後，面對「根」與「流」的問題總是夾雜著本土性、身分認同、文化認同等問題。史書美提出所謂離散中國人的研究，以中國作為祖國這一符號概念應用中，往往出現悖論和錯置。她指出，華語語系文學作家應當展現「對居住地的承擔」，並且「在歷史情境中實踐自己」。她提出薩伊德的「現世性」觀點，並指出「現世性不是無根漂流的無限擴張，也不是病態的自我迷戀或全球性的同義詞。相反地，對在地投入的立場與在地情境的時間使沙特式的『有限性

¹¹ 史書美，〈反離散：華語語系作為文化生產的場域〉，第2頁。

¹² 史書美應用「反離散」這一術語名稱原是英文 Against Diaspora。筆者以為史書美「反離散」的「反」(Against)在中文語境中更接近「反制」的意思。

倫理與藝術』成為可能」¹³。她從大陸殖民、定居殖民和一般移民的歷史進程考察中，提出了一個有趣的觀點：「離散作為一段歷史（民族的流散）或一種價值觀（一種觀看與在世存有的方式）是完全不同且相互矛盾的」¹⁴。她這一觀點主要針對定居殖民（Settler Colonialism）所形成的社群現象。這一類從中國移民到當地組成多數人口（如台灣或新加坡）或數量可觀的少數人口（如馬來西亞）聚集成的社群，「不應被視為是被迫離鄉的離散主體，而應當被視為以殖民者之姿統治當地原住民的定居殖民者」¹⁵。從她上述的觀點引申，離散是一個歷史現象，是一個客觀的歷史存在，終有終結之時¹⁶。史書美的陳述，對研究離散作家的研究者而言是一道詰難：在飄離他方的過程中，「原鄉」的書寫是否意味著作者對「離散」的認同呢？或相反，離散者對「原鄉」的大量書寫、認同與回溯，是否又恰好是作者「在地化」的悖論呢？鍾怡雯恰或許可以成為一個適當的例子，在上述「離散」與「反離散」之間辯證說明。

如同前文所言，鍾怡雯的經歷算不上崎嶇。她在時代和環境條件許可的情況下，她選擇來到了台灣。在這之後，她在馬來半島和台北兩地之間往來，主要的工作場域和生活場域已經落在台灣。在這二十餘年間，她面對的是台灣的生活節奏、環境細節和

¹³ 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第 52-53 頁。

¹⁴ 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第 47 頁。

¹⁵ 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第 47 頁。

¹⁶ 史書美，〈反離散：華語語系作為文化生產的場域〉，第 15 頁。

人事氛圍。在她抒情的意象書寫中，家鄉成了「原鄉」——回不去，而且在消失的過程中。這是否就意味著她應當被歸納為離散者，或她的散文已具備「離散」意識。如何定義她的寫作？如何理解在她文本中所呈現家鄉與「原鄉」的意象？「原鄉」就是「離散」意識的結果嗎？張錦忠曾經以「在台馬華文學」為對象，論證在台的馬華作家是離散文學的一支。他的「在台」定義很廣泛，凡是在台取得作家身分，作品在台灣發表或出版過的，無論人是否在台灣或僅在台灣一段時間，都算得上是「在台馬華文學」的一員¹⁷。按張錦忠的描述，鍾怡雯當屬「旅行跨國性」的離散作家，可寫入馬華文學史，也「宜寫入台灣文學史」¹⁸。然而「從兩地的政治認同角度而言，卻有『兩者皆非』的屬性歸零狀態，雖跨國而實際邊陲」¹⁹。易言之，張錦忠的離散作家既有飄離、流動的屬性，也有邊陲的性質。

張錦忠的討論恰好與林幸謙所描述的台灣離散作家有重疊，也有差異。以鍾怡雯為例，她自身是早期自中國飄揚過海，來到南洋生根後的第三代華人。她的家鄉是在馬來西亞霹靂州的一個

¹⁷ 張錦忠，〈文化回歸、離散台灣與旅行跨國性：「在台馬華文學」的案例〉收錄於李有成、張錦忠編，《離散與家國想像：文學與文化研究集稿》（台北：允晨文化出版社，2010年），第538-539頁。

¹⁸ 張錦忠，〈文化回歸、離散台灣與旅行跨國性：「在台馬華文學」的案例〉，第553頁。

¹⁹ 張錦忠，〈文化回歸、離散台灣與旅行跨國性：「在台馬華文學」的案例〉，第553頁。

小鄉鎮。在她選擇漂洋過海，遠赴台灣求學之前，她的童年和少年在馬來半島境內隨著父親的工作轉移，已經遷移過幾個地方。林幸謙所提出的台灣離散作家的幾個例子，他們大部分屬於一九四九年後從中國遷居至台灣的第一代，經歷過冷戰時期的動盪。鍾怡雯則出生於後冷戰時期。相對而言，她所面對的時代背景與林幸謙所描述的脈絡迥然有異。生於斯，長於斯，反而輕易可在她文章當中感受到。因此，雖然遊離他鄉，但同文同字的台灣社會給予她的，或許是更多的疏離感和陌生感。離散的狀態反而讓她有距離地遙望家鄉，成為她散文書寫的意象符號。實際上，如果按照她第三代在南洋落葉生根的身分，她當下的處境或更符合史書美所言的定居殖民的形態。然而有趣的是，當她「逃離」家鄉遠赴台灣之後，兩地生活的身分似乎並沒在她的散文書寫中呈現割裂或讓她有著「應當走得更遠」的想法，反而更實在地看到她對原鄉與「家」的主題意識。尤其在她獲得台灣文壇的主流肯定，以及得以棲身於台灣學院體制之中平穩生活之後，張錦忠所言道的邊陲似乎僅能作為理論上的演繹參考。以下將從她具體的寫作歷程中，探討她散文書寫中有關原鄉和「家」的隱喻，抑或是如同「離散」的一類。

三、

鍾怡雯的寫作歷程及至《野半島》為止，粗略可分為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從她大學本科第三年開始，直到二〇〇二年左右。

她的寫作集中在文學獎項和嚴肅的文學雜誌。她出版的前四本散文集，輯錄了她這段時間的創作。第二階段是二〇〇二年之後。二〇〇五年她出版的第五本散文集《飄浮書房》，與她之前的作品隔了三年。在她出版的散文集中，《河宴》（1995）、《垂釣睡眠》（1998）是她最早的集本。她在一九九〇年代獲獎的散文，均收錄在這兩冊散文集；《聽說》（2000）、《我和我豢養的宇宙》（2002）的篇章則記錄她在台生活與工作的經歷，後文將另行闡述；《飄浮書房》（2005）收錄她報章上的專欄短文；《野半島》（2007）輯錄了她童年與家人之間的回憶片段，是她家族史的一部分；《陽光如此明媚》（2008）則是她在台的生活和教學的片斷；轉折點是輯錄在她《野半島》中的文章。《野半島》中，她坦然地書寫自我，從記憶中重新凝視過去她在馬來半島的成長、叛逆，還有不斷搬遷的家鄉，以及她對「父親」這一角色的敬畏與依戀。

兩個不同階段的寫作，呈現不一樣風格。前一階段，她以文學獎為目標。透過競技，極盡修辭。散文的抒情性在她筆下，營構了浪漫主義氛圍——一個她在學術領域中提倡的概念——在馬華文學史長期被遮蔽的書寫傳統。後一個階段的書寫，則包括她在報刊專欄的短篇故事、教學生活，以及她來往兩地的點滴描述風格上逐漸趨於直白。

如前所述，原鄉這一母題毫無疑問佔了最大比例。所謂「原鄉」，源於距離。她為「原鄉」定了一個名字，叫「野半島」。在遠赴台灣期間，她拉開時間和空間的距離，構築了她常擱於沉思的原鄉。她言道：

因為離開，才得以看清自身的位置，在另一個島，凝視我的半島，凝視家人在我生命的位置。疏離對創作者是好的，疏離是創作的必要條件，從前在馬來西亞視為理所當然的，那語言和人種混雜的世界，此刻都打上層疊的暗影，產生象徵的意義。²⁰

上述這段文字，她用了好幾個詞彙形容她與故鄉的關係，如「凝視」、「疏離」、「暗影」等。故鄉成了象徵符號，抽象化以後成了「原鄉」。尤其童年記憶中的故鄉景象，只存在於記憶，而她用文字把片段的記憶刻錄下來。她早期的幾篇獲獎作品，如〈島嶼紀事〉、〈天井〉、〈漸漸死去的房間〉、〈茶樓〉都在述說她童年原鄉的景象。以上幾篇散文，雖然寫的對象不同，然而都是呈現「出現→存在→消失」的過程。

以〈島嶼紀事〉為例，這篇散文寫的是她隨著父親工作，一家搬去了一座島嶼的片斷記憶。文章開頭就說：「我已經失去了那座島嶼。」這座島嶼有兩排課室，是她小學啟蒙的開始。文章中週一的升旗典禮、紅白相間的國旗、數學課的枯燥和美術課的趣味、童年朋友間的稚語，還有熱帶雨林中的驟然大雨及雨後清新，以及小妮子獨有的相思林。她在文章中再現的一切情景，從「我」的視角中娓娓而談。「島嶼」是她凝視的對象，島嶼上山風呼嘯和怒吼，讓林海變了顏色。老虎的足跡則是她記憶中的「暗影」。直

²⁰ 鍾怡雯，〈代序：北緯五度〉，《野半島》（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2007年），第13-14頁。

到他們一家搬離為止，她說她失去了，然而結尾卻說「我並沒有失去那座島嶼」。沒有失去的部分，存在她原鄉記憶之中，成了她審美對象的一部分。²¹

〈天井〉述說她童年時期與奶奶相處的時光。天井是她奶奶和左右鄰居生活起居的一部分——舀水淘米洗菜洗衣。天井不是北京老四合院精緻建築佈局而成的天井，只是因為井上的天空對她而言，變幻莫測，因而成了她筆下的天井。她將天井周圍的細節描寫下來。當然這個天井因為有她奶奶，所以與時間歲月聯繫了起來。那段天井的歲月在她離開去城裡後成了她的原鄉。〈漸漸死去的房間〉亦然，寫的同樣是她童年裡曾祖母和滿姑婆的相處。同樣也是無情歲月。但是童年裡大人的警戒和鄙視，讓小孩子無法接近那房間。站在遠處的凝視，曾祖母和滿姑婆共同呆在一起的房間在她童年記憶裡成了隱喻。〈島嶼紀事〉、〈天井〉、〈漸漸死去的房間〉是她童年記憶的一部分。一如〈島嶼紀事〉的「島嶼」，〈天井〉中的「天井」和〈漸漸死去的房間〉的「房間」是她散文中凝視的物件。在她的筆下，三者成了隱喻，同時也是構成原鄉符號的一部分。

再如〈茶樓〉，裡頭寫的是她與爺爺去茶樓的情景，「主要的風景是『人』，而且是老人」²²。〈茶樓〉裡頭的細節，如「鳥啼

²¹ 鍾怡雯在她後來的文章中一再提及島上小學校園種滿的相思樹。對她而言，那是童年中最好的回憶時光。見鍾怡雯，〈在那遙遠的地方〉，《野半島》，第 219 頁。

²²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台北：九歌出版社，2011 年），第 67 頁。

和粵曲的混聲」、「無數份《南洋商報》和《星洲日報》的上半身銜接一雙雙粗細不同、顏色不一的腿」以及「舞動『口舌』的所在」²³，這些情景偏離大城市的鄉鎮，依然為當下在地的人們所熟悉。綜合前面的三篇散文，原鄉在她的修辭中有人、有景。他們在她的描寫下，或遠或近、或已不可得，都是將自己置放在一段相應的距離中觀察而形成的「他者」。稠密的修辭策略和意象，成了她個人審美寄託的一部分。直到《野半島》的出版，她把她印象中或是記憶中的家人與家鄉，才更為直白地呈現出來。

四、

《野半島》分為三輯，共五十二篇章。題材有她父親、母親和弟妹，有她回鄉時拾掇的童年回憶，以及她穿梭在兩地之間與家人的二三事。題目《野半島》的「野」，是因為她自小喜歡往外跑的傾向。「從新村、小島到油棕園，外面的世界永遠比較美。母親說我是野鬼。豈止，我還是孤魂哩，非常喜歡獨處。」²⁴

《野半島》敘述手法相對而言更為平鋪直敘。在這本散文集中，鍾怡雯相當直白書寫她對父母弟妹的感受，對祖父母去世的感懷，甚至還包括她的家族病歷史。文章的平鋪直敘，更為真確地反映她桀驁個性是如何形成的。在《野半島》中，她的父親形

²³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第 67-68 頁。

²⁴ 鍾怡雯，《野半島》，第 11 頁。

象最為巨大，其次是祖父。父權的權威意識成了她所凝視的物件，許多細節在她文章中娓娓道來。譬如〈親愛的〉，她如何在她父親要求下，平均每七到十天要給祖父和祖母寫一封短函。「寫信時父親在旁監督，我認識的字少得可憐，不懂的就問父親，怕怕的，父親沒什麼耐性，問多幾次，他說話的語調就變了。寫完之後父親要過目，絕不能漏字，錯字。一個字錯，整封信重寫。」²⁵

祖父注視著她父親，父親注視著她，她在父親的注視下生活了十九年，過後逃去了台灣，最後在台灣落腳。但她的離散經驗不是從去到台灣才開始的。在她《野半島》篇章拾掇的記憶中，她描述了自己如何自幼隨著父母從半島北部的霹靂州南遷至一個小島 **Pasir Kokok**，然後又遷移回半島內陸（依然是南部）的油棕園中生活，在附近城鎮 **Kampong Gajah**（書中她稱之為「大象村」，音譯「佳雅新村」）華文小學上學。高二曾經負氣離家出走，在就讀的居鑾獨中附近租了一間房間。畢業後在一間提供住宿的制衣廠中工作了三個月，一九八八年毅然遠赴台灣師範大學升學。「很多年後妹妹才透露，當年我偷偷出國，不知情的祖父把父親罵得慘死」，她妹妹繼而描繪：「阿姐妳不記得囉？那天妳要走，只有媽跟我坐 bus 把妳送到火車站。妳提一個很大很大的皮箱上火車，都沒有跟我們揮手，好像不想回來了」²⁶。她在離開後依然和家人有聯繫。父親在她臨走前給的「一疊沉沉的馬幣」成了自由的

²⁵ 鍾怡雯，《野半島》，第 77 頁。

²⁶ 鍾怡雯，《野半島》，第 12 頁。

象徵。這一霎那象徵性的畫面，成了她和父親日後離散之間彌補裂縫的契機。

鍾怡雯的離開與她所處的父權觀念社會有著深切的關係。家庭傳統的重男輕女觀念讓她窒息，成了她心理陰暗的一部分，也成了她散文書寫中自我凝視的一個面向。她是家中老大，母親生了六個女兒後，才生下一個兒子。因此，父親總是被祖父訓斥。社會男尊女卑所帶來的壓抑感，連帶她與她的妹妹都在壓抑的氛圍中成長。她描述過一個細節：「記得有一次闖家出門，父親開車到 B 芭找朋友。……二來實在也厭倦別人總是重複『你女兒真多』的那套老話，以及父母親很無可奈何的苦笑和笨拙應對。開始看什麼都不順眼，尤其討厭剛認識的大人談『女兒』」²⁷。原鄉中的種種，曾幾何時讓她不愉快。直到二〇〇一年她的祖父過世後，她依然不確定該如何應對。「三十幾年過去，我的應對方式依然跟當年一樣笨拙，依然只懂得火速逃離。逃回我自己的家，在另一個島上。難過的晚餐成為故事，成為別人的事」²⁸，類似的心路歷程不斷重複出現在她的散文中，並且以隱喻的方式呈現，直到她的家鄉的「家」不復存在。在〈那些曾經存在的〉一文中，她說：「……諸如此類。總是在生活中層層疊疊，……十九年的半島生活，正好是我現在年齡的前半生。好在我夠幸運，一路賴活到現在。……我深信前十九年的重量無法衡量，即使把第三個第四

²⁷ 鍾怡雯，〈無所謂〉，《野半島》，第 26 頁。

²⁸ 鍾怡雯，《野半島》，第 72 頁。

個十九年加起來，天秤仍然會斜斜傾向那前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所以，有什麼要緊呢？無家可回也無所謂，就回去看人吧。」²⁹

原鄉的家在搬離幾次後，實際上不復存在。尤其在她父親自棕油園退休搬回怡保後，那一刻開始原鄉的「家」只能成為她散文書寫中的隱喻。她和她父親的和解出現在《野半島》的最後篇章〈錯過〉。這篇文章書寫她父母來台灣和她相聚的細節，從相聚而回憶她小一的一段經歷。她的父親因車子壞了而遲了去學校接她。當時天空鋪天蓋地的烏雲成了她陰暗的隱喻。平日準時的父親沒準時去接她，讓她乍然間嚐到孤獨和被遺棄的滋味。那個傍晚，她冒著小雨走去住在附近的同學家。這一畫面，還包括她在一九九〇年代得獎散文〈島嶼紀事〉中的隱喻——相思樹林。直到他父親氣急敗壞地尋上門為止，父親才鬆一口氣。「他不知道我就近在咫尺，我們都在等待對方身影的出現。這就是我們今生的緣分。註定要相隔千里，久久一次短暫相聚。即便咫尺，亦如天涯」³⁰。《野半島》篇章點點滴滴地刻錄她自己的過去，同時也寫她當下在台灣的生活瑣事。

她的原鄉是童年的原鄉。從她第一本散文集《河宴》直到《野半島》，可以看到她是如何凝視她童年的自己、父親、母親、家人，以至於她當下的兩個家——一個在台灣，一個在家人當下移居的

²⁹ 鍾怡雯，《野半島》，第 171-172 頁。

³⁰ 鍾怡雯，《野半島》，第 127 頁。

怡保。原鄉成了她散文書寫的重要母題和審美對象，陸陸續續出現在她筆下的散文中。

五、

穿梭在記憶與當下，童年回憶的原鄉是鍾怡雯散文的創作母題。兩地離散之間的生活瑣事和教學點滴則是她散文書寫的另類題材，相比之下所佔篇幅不多，但往往與她在家鄉的經驗對照成趣。另有一類寫作，則是她對語言的混雜性和哲學性的思考，凸顯了她個人對語言獨特的觀察和敏銳度。總的來說，鍾怡雯的書寫具有兩方面的特點：

第一，浪漫主觀的抒情書寫。鍾怡雯認為她自身是浪漫主義派。她的散文書寫有著濃郁的浪漫主義色彩，從「我」凝視外界，賦予外界主觀的想像。一九九〇年代在她獲獎的散文中，以競技為導向的修辭策略意味很濃。稠密的意象、輕快的有節奏的長短句，混合著馬來亞本土雜亂的語言，構成了她散文書寫的特色。如〈漸漸死去的房間〉，「我」從聞到的氣味轉化為言語「她養了這麼多年……」。她說那渾濁而龐大的氣味「像一大群低飛的昏鴉，盤踞在大宅那個幽暗、瘟神一般的角落」³¹。從氣味的描寫到這篇散文的主題——房間。這間房間是她曾祖母在臨終之前所

³¹ 鍾怡雯，〈漸漸死去的房間〉，《鍾怡雯精選集》（台北：九歌出版社，2011年，第57頁。

住的房間，「房間是一道記憶的屏障，令我無法準確勾勒她的容顏；我亦無法描繪她的聲音和衣飾，揮之不去的，只有她奄奄的病態和死亡的氣息」³²。房間成了她童年暗影的一小塊。她從小孩的視角描繪了大人的世界。「被夜色逼亮的燈光，把大宅變成一個裝上電池的燈籠，散發著虛假的溫暖。我漸漸發現，自大宅飛出去的家族成員，就像逃出囚籠的鳥兒，非不得已絕不言歸」³³。這篇關於曾祖母逝去和家人解脫的文章，是她文章中最為沉鬱的一篇。「房間」在她的營構下，成了家族血緣之間的羈絆，並且是負面的，最後成了「毒瘤般」在她的記憶中漸漸死去，即使復活了「再漸漸死去」³⁴。這篇文章首尾一貫，從書寫記憶中的氣味到曾祖母的葬禮，漸漸死去的「房間」成了隱喻。

第二，「他者」化。她把自己置放在一個遠距離的位置重新凝視「家鄉」。早期的寫作，正是透過某種心理與時空上的距離，把家鄉的點點滴滴，以修辭和隱喻的方式，將家鄉的種種化為「他者」。閱讀她在一九九〇年代的得獎作品，感受尤其如此。「他者」化不僅意指她把審美的對象客體化，同時也將自己的思緒和主體寄託在稠密的言語修辭內，把主體隱匿起來。因此原鄉成了鍾怡雯的散文書寫中一個龐大的象徵隱喻。直到《野半島》的完成，作者才從「他者」回歸「自我」。這裡存在的意義有二。首先，鍾

³²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頁 58。

³³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頁 61。

³⁴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頁 63。

怡雯的「凝視」存在一個時空的差距，即當下和彼時。當下看待彼時記憶的過去，過去種種成了「他者」。鍾怡雯在一九九〇年代的散文寫作中一直存在著一種距離和冷漠，以修辭和擬構的意象遮蔽著作者的主體性。她的散文反覆書寫著她的生活瑣事，越到後來越是陌生化。其次，延續著前面的問題，作為一個主體，上述回歸原鄉的書寫實際上與林幸謙所強調的離散概念相去甚遠。鍾怡雯的書寫更像是一個自我疏離的過程。從她選擇「逃」往他方，目的就是從另一他處重新開始。《野半島》的寫作正是從他方回歸自我的過程。過去被遮蔽的主體反而在《野半島》的文章中彰顯。易言之，她所存在的維度與自我認同，反而存在著偌大差距。或許可以得出這麼一個結論，她的書寫並非全然寄託在「離散」這一個價值意識，遑論一種「隱含對祖國忠誠和嚮往」的想像。³⁵

這裡存在的悖論是：不在家鄉創作，卻在他鄉完成的作品，也可稱之為「在地產物」嗎？答案如果是肯定的，鍾怡雯的書寫如何在馬華文學研究／馬華文學史的框架中闡述？分析作者的本文，我們可以看到當中所呈現的意義、意象和種種符號，無不指向她生命中最早的土地。「離散」在她創作中更像是一道工具，或一個過程，藉以窺視自己生命的過去。

³⁵ 史書美以美國第二、三代的華裔作家為例，指他們作品中的鄉愁更像是「華語語系美國文化中對中國的鄉愁」。見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第49頁。

六、

在小說、詩和散文之間，散文創作作為文學的一類常為評論者所忽視。一則散文的定義太廣，二則純文學的散文更注重文學性和美學意義上的討論，以至於散文創作顯得曲高和寡³⁶。然而與虛構性的小說、高度抽象性的詩相比而言，散文以長短句的形式，注重個人的敘事、抒情和言物，從「我」而起，從「我」而終。濃烈的主觀特色，讓散文書寫更易於帶有個人印記。鍾怡雯的散文是其中一例。

閱讀鍾怡雯的散文，可以看到她個人經歷與創作經歷是成正比的。然而如果只是簡單把鍾怡雯歸納為「離散」書寫或「離散」作家，則有幾個問題或須商榷。首先，「離散」的定義是否包含飄離、流放、生存等等概念？鍾怡雯的個人經歷與所處的場域似乎沒有限制她的身體。精神意義上的自我流放主要源於她對父親威權的反叛，但是這一青春期的反叛，隨著年歲的增長，弟妹的長大和各自成家，與家人聚合之間的相處，當初的「逃離」也似乎獲得和解。她的「離散」或許僅僅只是她人生某個階段游離的旅程，不至於涉及生命主體或生存層次的問題。鍾怡雯的散文書寫

³⁶ 「文學的散文」和「字的散文」這一說法早在中國五四新文學運動期間，劉半農就曾說過：「所謂散文，亦文學的散文，而非字的散文。」見劉半農，〈我之文學改良觀〉，《新青年》第3卷第3號（1917年5月），第3篇第1-13頁。（按：此卷期刊並無全刊連續性頁碼，每一篇文章皆重新編排「獨立且專屬的起迄頁」，本文為第三篇文章，全文起迄頁碼為：第1-13頁）

與林幸謙所闡述的「離散」意識對照，似乎還存在著一段距離。即便將鍾怡雯視為個案，與林幸謙所舉出的作家例子作比較，亦不復如同這一批早期自中國大陸南遷台灣的作家般的沉重。鍾怡雯的書寫在「離（逃）家→求學→就職」的歷程中進行。雖說是在「離」和「散」的過程中，然而若將她的作品簡單地歸納為「離散」文學，或尚有值得斟酌之處。

其次，她的寫作擺放在馬華文學的脈絡底下，或更能闡述她的寫作意義的生成關係。馬來半島所給她的遠遠不只是原鄉的記憶，同時也是她文章靈感的泉源。在閱讀她的作品過程中，我們可以找到濃烈的馬華文學場域中所常用的符號和印記。這一觀點可以從她投給黃錦樹、張錦忠、李宗舜所主編的《我們留台那些年》中印證。一如她在題為〈從榴槿到臭豆〉的文章中末段所言：「其實也沒甚麼奇怪。既然有榴槿和臭豆腐，以及洗澡，再來個在兩者之間的臭豆，平常得很。這就是我現在的位置。說白了，那就沒甚麼意思了」³⁷。榴槿是她在野半島年少時期的記憶，臭豆腐則是她來到台灣流連大學校園求知時期的集體回憶。臭豆，另一種與馬來半島（香料之島）緊緊相依的日常食材，不言而喻成了她用以寄寓和感懷鄉愁的象徵事物。

第三，延伸上述討論，「離散」究竟被視為美學的範疇概念，或僅僅只是一個歷史過程呢？鍾怡雯的個案為上述問題帶來一個

³⁷ 鍾怡雯，〈從榴槿到臭豆〉，收錄於黃錦樹、張錦忠、李宗舜編，《我們留台那些年》（吉隆坡：有人出版社，2014年），第160頁。

詰難。一如前文所提及的，「離散」在鍾怡雯創作中更像是一道工具。藉著「離散」這一客觀過程，回顧生命中的本能。她所念茲在茲的或許是「原鄉」這一存在其記憶深層中的意象，而非「離散」的自身。這裡預設的前提是馬華文學不僅僅是一個文學生產的場域，同時也是文化發生的場域。在鍾怡雯的散文創作中，隨手拈來的是她對馬華文學背後這一文化場域的眾多描寫。文學的審美觀照脫離了以上兩者之間的聯繫，則必然形成實際的閱讀經驗與審美經驗的斷層。簡言之，如果讀者熟悉的是馬華文學的文化場域，閱讀鍾怡雯的散文或更能理解、感受當中的共鳴。從更為宏觀的文化層面而言，作者的生命史和書寫的歷程，恰恰印證了馬華文學的可能。這一可能不是從恢弘的世界華文文學體系／海外華文文學體系來為她尋找其恰如其分的位置，而是從作品自身所建構的文本體系觸發而成。因此，筆者以為這恰好正是「離散」／「反離散」之間辯證過程中所出現的悖論。

第四，回應張錦忠的提問，即鍾怡雯是「旅行跨國性」的離散作家，可寫入馬華文學史，也「宜寫入台灣文學史」³⁸。在政治屬性的問題中，兩地之間皆有可能認同或不認同的灰色空間，最後導致他所強調的屬性歸零狀態的邊陲性質。反映在鍾怡雯的散文書寫中，以上問題如何獲得論證呢？或實際上這一問題並不存在，因為在她的書寫過程中，抒情的或浪漫的傳統或許才是鍾

³⁸ 張錦忠，〈文化回歸、離散台灣與旅行跨國性：「在台馬華文學」的案例〉，第 553 頁。

怡雯最為自覺的審美追求。因此，大量的陌生化手法在她早期的（或前文所言道的第一階段）散文書寫中應用和出現，如〈垂釣睡眠〉和〈說話〉。這兩篇分別獲得第二十屆時報文學獎散文首獎和第十屆梁實秋文學獎散文第三名的作品，就是她從日常生活的細節中以文字來琢磨的文本，同時也是作者自我抒發的心路歷程。「我」的色彩很濃烈，但卻難以感受她的旅行和跨國。易言之，鍾怡雯的寫作是從其個人本位出發的。她的書寫顯然也並非寄寓於她所感受的「離散」，而是她從原鄉帶去台灣的生命印記的一部分。譬如她那易於失眠的體質，寄寓於自身不擅交際卻喜歡獨自言說的脾氣和習性，基本上都是她生命軌跡中的一部分。這兩篇以抒寫自我而得獎的作品，在後來亦收錄在不同馬華文學讀本之中。在以華語／文為主要使用工具的社群裡，相反鍾怡雯的「在場」意識更強。

總的來說，雖然她是在台灣這一異地完成書寫，但在認同的問題上，究竟作者是以「野半島」這一原鄉的象徵寓言為依歸，抑或是她當下工作和生活的台灣為其所依據呢？鍾怡雯的創作生命還在持續中，尚有許多的可能。但是從她個人過去的生活歷程和書寫歷程來看，作家的寫作與她／他書寫的對象始終存在著時空的延異。對作者而言，她從書寫中回顧、疏離，然後凝視自己的原鄉記憶，這一過程更像是她回歸土地與自我的探尋過程。筆者藉著史書美的說法修訂，鍾怡雯的「原鄉」書寫更像是「華語

語系台灣文化中對馬來半島（家鄉）的鄉愁」³⁹，而這應當與林幸謙所描述的「離散」意識和離散文學有一段差距。

參引書目

史書美，〈反離散：華語語系作為文化生產的場域〉，《馬來西亞華人研究學刊》第 16 期（2013 年），第 122 頁。

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馬來西亞華人研究學刊》第 14 期（2011 年），第 41-55 頁。

林幸謙，〈台灣海外作家群體及其多元化離散現象〉，收錄於《戰後香港、台灣、馬華文學場域的形成與變遷：2015 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香港：香港中文大學中文系，2015 年），第 89-102 頁。

林肇豐，〈「本土」作為一種策略：華文／華語語系文學、台灣文學與香港文學諸問題〉，收入游勝冠編，《媒介現代：冷戰中的台港文藝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市：里仁書局，2016 年），第 321-353 頁。

³⁹ 這裡所謂「華語語系台灣文化中對馬來半島（家鄉）的鄉愁」是借用史書美「華語語系美國文化中對中國的鄉愁」這一說法來修改。華語語系文學／文化是史書美在「離散」之後所提出相對應的概念，提出在地化與本土認同的詰難和質疑。見史書美：〈華語語系的概念〉，第 49 頁。

張錦忠，〈(八〇年代以來)台灣文學複系統中的馬華文學〉，《南洋論述：馬華文學與文化屬性》，(台北：麥田出版社，2003年)，第135-150頁。

張錦忠，〈文化回歸、離散台灣與旅行跨國性：「在台馬華文學」的案例〉，收入李有成、張錦忠編，《離散與家國想像：文學與文化研究集稿》(台北：允晨文化出版社，2010年)，第537-555頁。

黃錦樹、張錦忠、李宗舜編，《我們留台那些年》(吉隆坡：有人出版社，2014年)。

劉半農，〈我之文學改良觀〉，《新青年》第3卷第3號(1917年5月)，第3篇第1-13頁。

鍾怡雯，〈從榴槤到臭豆〉，收入黃錦樹、張錦忠、李宗舜編，《我們留台那些年》(吉隆坡：有人出版社，2014年)，第153-160頁。

鍾怡雯，《野半島》(台北：聯合文學出版社，2007年)。

鍾怡雯，《鍾怡雯精選集》(台北：九歌出版社，2011年)